檔　　號:
保存年限: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調府教師 王欣馨
電話：7273173#405
電子信箱：xinnnxinnn0427@chc.edu.tw

受文者：彰化縣社頭鄉橋頭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20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50103568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活動流程表（電子檔1個）（376470000A_1150103568A_ATTACH1.pdf）

裝

主旨：有關本縣114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生獨立研究作品徵選獲獎作品發表暨頒獎活動案，邀請各校有興趣之學生及教師共襄盛舉，並請各校惠予公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訂

一、依據本縣114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生獨立研究作品徵選簡章辦理。

二、旨揭活動於115年4月2日(星期四)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於彰化市陽明國中活動中心3樓舉辦。

三、本活動交流及闖關分為上下午2個時段，時間如下：

(一)上午時段：9時20分至10時20分。

(二)下午時段：13時至15時。

線

四、頒獎典禮時間為上午11時至12時，如於此時段內到場，請配合坐於觀禮席觀禮。

五、案內活動提供300張闖關卡予學生進行交流活動，請參加學生至禮品兌換處領取闖關卡片，並在各攤位進行闖關，集滿5個張即可兌換小禮品(限量前250位闖關成功者)。

六、本次活動特邀國中小至高中學校以及本縣職探中心設攤，

電子交換章
9
輔導室　收文:115/03/23
1150000982　有附件

內容多元豐富，請各校轉知並鼓勵參與。

七、本活動不開放校園內車輛停放，除有特殊需求者，請電洽承辦人安排；校園周圍有少量路邊停車格及停車場(彰化市陽明運動公園停車場：彰化市三民路485號及全聯福利中心停車場：彰化市三民路430號)可供停車，請盡量共乘前往。

八、活動僅開放單一出入口，陽明國中正門(如附件圖檔)。

九、檢附活動流程表供參。

正本：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各縣立高中、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3/23 08:22:06